

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情形表

填報日期：110 年 10 月 15 日

項次	建築物或設施名稱	維護管理規定	關鍵維護項目及辦理情形
1	處本部大樓及警衛室	1. 建築法第 77 條。 2. 消防法第 6 條及第 9 條。 3. 電業法第 60 條。 4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。 5. 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。 6. 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。 7. 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。 8. 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1.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 2 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申報（檢查合格）日期為 108 年 12 月 17 日，已於 110 年 9 月 29 日委託專業廠商辦理申報中。 2. 昇降（電梯）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及維護契約之規定，每月辦理一般維護保養 2 次，並於每年辦理市政府委託安全檢查機構辦理之年度安全檢查 2 次，已於 110 年 8 月間辦理本項檢查，許可證有效期至 111 年 3 月 1 日。。 3. 消防設備：委託專業廠商依「各類場所消防安全設備設置標準」及「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規定，每年申報 1 次，最近 1 次檢查日期為 110 年 3 月 15 日，並於 5 月 17 日申報消防局受理，8 月間完成複檢。 4. 自來水水塔：每年清洗 1 次，最近 1 次於今（110）年 3 月 27 日完成清洗。
2	汙水處理廠（含設備）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依本機關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辦理。
3	機關內通行道路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依本機關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辦理。
4	機關內路邊停車場及其遮雨棚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依本機關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辦理。
5	圍牆	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。	依本機關訂定之「建築物維護管理手冊」，每年 3 月及 9 月各辦理 1 次檢查，最近 1 次檢查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辦理。